

苏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苏信院通〔2024〕49号

关于成立苏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展支持中心的通知

各系（部、院）、各部门：

为推动我院发展型资助育人工作，凝聚全院上下力量，精准施策，促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面发展，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发展型资助育人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办助函〔2024〕7号）要求，决定成立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展支持中心（以下简称“中心”）。

中心主要由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、校企合作处（招生就业处）、后勤处（安保处）、团委等部门和各系（部、院）组成。

中心在学院资助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，负责制定和实施发展

型资助育人的相关政策；针对家庭经济困难叠加学业、就业、身心发展等困难的学生，统筹协调各部门和各系（部、院）共同研究学生发展问题；全方位支持和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升综合素质。

中心主任由学生工作处主要负责人兼任。中心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办公室设在工作处大学生资助（服务）中心，办公室主任由大学生资助（服务）中心主任兼任。

苏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24年12月31日



苏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24年12月31日印发